

中共济南市委办公厅 关于动员激励广大党员在强省会建设中 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实施意见

(2024年6月26日)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精神，教育引导全市广大党员坚定理想信念、牢记初心使命，坚定扛牢“走在前、挑大梁”的使命担当，在加快“强新优富美高”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会建设中奋勇争先、贡献力量，制定如下实施意见。

一、强化党员意识，不断增强广大党员担当作为内生动力

1. 加强党的理论武装。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

日等组织生活制度，组织党员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基本精神和实践要求，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学以致用、知行合一，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增强过硬本领。〔责任单位：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区县（功能区）〕

2. 加强党章学习教育。坚持把认真学习党章、严格遵守党章作为必修课，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每年安排1次党章集体学习；党支部每年组织1次党章专题学习交流，开展1次重温入党誓词活动，教育广大党员时刻牢记第一身份是共产党员，第一职责是为党工作。〔责任单位：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区县（功能区）〕

3. 加强形势政策教育。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坚持胸怀“国之大者”与心系强省会建设相结合，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济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学习省、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锚定“勇当排头兵、建设强省会”奋斗目标，以满腔热情关心省会建设、以奋斗姿态投身省会改革、以实际行动助推省会发展。〔责任单位：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区县（功能区）〕

二、强化先锋意识，引导广大党员立足岗位创先争优

4. 规范佩戴党员徽章。把佩戴党员徽章作为引导党员主动亮明身份、接受群众监督、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有效抓手，组织开展“佩戴党员徽章，争当形象先锋”活动，提升

广大党员走在前、当先锋、作表率和行动自觉。预备党员参加入党宣誓、为党员过“政治生日”时，党组织一般应为其举办佩戴党员徽章仪式。党员在参加党内重要会议、参与志愿服务以及其他党内活动时，窗口单位和服务行业党员工作期间，一般应佩戴党员徽章。佩戴党员徽章必须严肃、庄重，不得使用破损、污损、褪色或者不符合制作规定的党员徽章，不得在娱乐场所等不适宜的地方佩戴党员徽章。〔责任单位：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区县（功能区）〕

5. 积极搭建平台载体。针对不同领域不同类型党员特点，健全完善日常发挥作用的有效平台，组织开展“建功本职岗位，争做创优先锋”活动，引导广大党员立足岗位争创一流。在机关事业单位，深入开展“三亮三比”、“上一线、察实情、练本领、促发展”群众工作教育实践活动等，引导机关事业单位党员自觉服从服务大局，强化使命意识、积极担当作为，争做强省会建设的宣传者、组织者、示范者、推动者。在窗口单位和服务行业，持续开展“亮身份、树形象、作贡献、助发展”活动，引导全市窗口单位和服务行业党组织和党员亮身份比担当、亮服务比形象、亮承诺比贡献，着力强化服务意识、改进服务作风，提升服务能力、增强服务效能。在国有企业，持续开展“践行‘三牛’精神争做国企先锋”主题活动和“深融双创”党建品牌创建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党员传承光荣传统，扎实推进改革发展。

在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组织开展技能比武、“金点子”征集等活动，引导党员关心支持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进一步激发活力、凝聚合力。〔责任单位：市委社会工作部、市委金融工委、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市国资委，各区县（功能区）〕

6. 广泛开展设岗定责。按照“按需设岗、以岗定责、责任到人”的原则，组织开展“认领岗位奉献，争当服务先锋”活动，引导无职党员发挥特长优势、资源禀赋，服务身边人、办好身边事。对社区（村）党员，坚持一社区（村）一策，以群众期盼、治理需要、发展需求为导向设定岗位，组织身体健康、有服务能力的无职党员认领岗位，明确岗位任务、细化岗位职责、定期总结考评，推动在基层社会治理、乡村全面振兴中积极履职尽责。对外出流动党员，注重发挥其眼界宽、理念新、有资源、爱家乡的特点，以街道（镇）为单位设立宣传推介、建言献策、招才引智、招商引资等岗位，引导外出党员积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当好强省会建设的形象宣传员、发展服务员。对各领域党员骨干，鼓励牵头成立工作室、设立先锋岗、组建攻关团队，切实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各级党组织可根据需要和党员实际，在工业园区、商务楼宇、生产一线等广泛开展设岗定责，积极为广大党员发挥作用提供平台、搭建舞台。〔责任单位：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区县（功能区）〕

三、强化宗旨意识，组织广大党员在为民服务中主动作为

7. 深化拓展“双报到”。动态优化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党组织报到社区，推动权力集中、资源富集部门单位党组织带头到基础条件较差的街道、社区联系报到。在职党员既要参加党组织统一组织的报到活动，又要主动到居住地社区报到，利用工作之余时间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社区党组织根据群众需要设立服务项目及服务岗位，探索推行“居民下单、社区派单、党员接单”服务模式，提高服务的精准性和实效性。健全完善在职党员在居住地、报到地社区参加志愿服务情况和日常表现情况反馈办法，作为八小时之外监督和评先评优重要参考，引导在职党员主动服从社区党组织管理，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责任单位：市委金融工委、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市委教育工委、市国资委，各区县（功能区）〕

8. 全面推行党员联户。按照“组织统筹、双向选择、力所能及、便于服务”的原则，建立社区（村）党员联户制度，完善党员直接联系服务群众机制。合理确定党员联系户。以楼栋（庭院）、街巷（胡同）等为基本单元，根据“就近、就熟、连片、方便”等实际情况，采取组织安排和个人意愿相结合的方式确定党员联系户，做到每户群众都有党员联系。建立健全日常联系机制。科学设置联系服务事

项，畅通信息沟通反馈渠道，做到政策要求快速传达、基本情况快速收集、居民诉求快速反应，帮助解决群众的烦心事、操心事、揪心事。〔责任单位：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区县（功能区）〕

9. 扎实开展志愿服务。教育引导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认真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通过成立党员志愿服务队、设立党员志愿服务岗、实施党员志愿服务项目等方式，广泛开展帮扶困难家庭、帮扶留守儿童、照顾孤寡老人等志愿活动。注重发挥市、区县职能部门专业优势、政策优势、组织优势，以在职党员为主体分类组建党员志愿服务队，认真践行“四下基层”优良传统，常态化深入项目一线、田间地头、社区学校、园区企业等开展志愿服务，着力解决基层“急难愁盼”问题。鼓励基层党组织、广大党员深入开展“承诺践诺评诺”、“我为群众办实事”等活动，推动党员作用发挥常态化、可量化。积极推动党员志愿服务项目“精细化”、队伍“专业化”、运营“品牌化”，不断提升工作质效。〔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社会工作部、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市委教育工委、市国资委，各区县（功能区）〕

四、强化担当意识，激励广大党员在关键时刻冲锋在前

10. 积极服务项目建设。坚持项目建设到哪里、党的工作就覆盖到哪里、党员作用就发挥到哪里，把支部建在项目上、党旗飘在一线上、身份亮在岗位上，教育引导党员在项

目建设中主动挑重担、作表率、打头阵。聚焦服务“项目深化年”建设，大力推进项目党支部建设，通过组建党员突击队、签订党员责任书等方式，引导党员在项目谋划、落地、建设、见效、服务等各环节、各方面勇挑重担、攻坚克难，争做冲锋陷阵的“排头兵”。〔责任单位：市委金融工委、市委市直机关工委、市国资委，各区县（功能区）〕

11. 有序参与应急处突。充分发挥街道（镇）、社区（村）党组织统筹协调作用，探索建立党员应急动员发挥作用机制，将所辖党员和在本地居住的在职党员等全部纳入应急后备力量，组建党员应急队伍，制定应急工作预案，完善应急动员机制，加强骨干党员队伍建设，定期进行演练和技能培训，动员广大党员在完成重大任务、抗击自然灾害、应对突发事件中冲锋在前，做到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难关头豁得出来。〔责任单位：各区县（功能区）〕

12. 敢于网络发声亮剑。鼓励党员学网用网上网，积极推动党员发挥作用由网下向网上延伸。严格规范党员网络行为，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始终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积极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组织成立党员网络志愿先锋队，教育引导其对网上各类错误思潮、观点和言论，敢于斗争、善于斗争，做到博弈中不缺位、对抗中不失声、辩驳中不失理，开展积极有效的网络舆论引导，为推动省会高质量发展凝聚共识，使正能量形成大流量并始终充盈

网络空间。（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公安局）

五、强化关爱意识，持续激发广大党员干部热情

13. 充分发扬党内民主。各级党组织要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严格落实党内公开制度，积极营造良好氛围，鼓励广大党员畅所欲言、踊跃建言，支持和保护党员向组织讲真话、报实情，认真听取符合事物发展规律、符合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的正确意见，对于改进工作有重大帮助的及时给予表扬，最大限度激发广大党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责任单位：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区县（功能区）〕

14. 保障党员合法权益。各级党组织要尊重党员主体地位，严格按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保障党员各项权利。坚持“三个区分开来”，正确把握党员在工作中出现失误错误的性质和影响，给予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处理，保护党员担当作为的积极性。对诬告陷害行为，党组织应当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对经核查认定党员受到失实检举控告、确有必要澄清的，应当按照规定对检举控告失实的具体问题进行澄清。

〔责任单位：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区县（功能区）〕

15. 加强激励关怀帮扶。坚持严格管理与关心信任相统一，政治上激励、工作上支持、生活上关心、心理上关怀，增强党员的荣誉感、归属感、获得感。规范开展党内表彰，突出政治标准，强化实绩导向，大力宣传在强省会建设中作

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典型。坚持谈心谈话制度，对家庭发生重大变故和出现重大困难、身心健康存在突出问题等情况的党员，党组织要及时帮助做好心理疏导。建立临时救助机制，对因遭受重大疾病、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等造成生活困难的党员，及时发现、及时帮扶。常态化开展走访慰问，对新中国成立前入党的老党员、因公伤残党员、生活困难党员、获得党内功勋荣誉表彰党员和因公殉职、牺牲党员家庭等，开展经常性关心关爱。加大对基层党组织开展党内激励关怀帮扶工作的指导和经费支持力度。〔责任单位：市直各部门（单位），各区县（功能区）〕

16. 持续严明纪律规矩。组织广大党员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内化为日用而不觉的言行准则，始终保持共产党人的良好形象。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全面理解和执行党的纪律，在遵规守纪前提下，安心工作、放手干事，锐意进取、积极作为，努力在强省会建设中创造不负人民、不负时代的业绩。对工作消极懈怠，不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办法》有关规定进行处置。〔责任单位：市纪委监委机关、市委组织部，各区县（功能区）〕

各级党组织要把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作为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创新思路举措，健全平台载体，加

大关怀力度，积极创造有利于党员作用发挥的良好政治生态和工作条件。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切实发挥示范表率作用，带头履职尽责，带头担当作为，带头承担责任，一级带着一级干，以担当带动担当，以作为促进作为。广大党员要自觉关心关注省会发展，知责担责履责尽责，攻坚克难、担当作为，努力在“强新优富美高”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会建设中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此件公开发布）